

南宫市人民政府 转用土地预公告

大屯乡赵明桥村及有关农户：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南宫市 2026 年度第 41 批次建设用地 1 号地块土地转用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转用范围

拟转用你村位于赵明桥村村东（东至：赵明桥村村地；西至：村道路；南至：村道路；北至：赵明桥村村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 0.2433 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确认为准。

二、转用目的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物流仓储用地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确认安排

拟于 2026 年 9 月 25 日开始，由大屯乡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确认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转用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 2026 年 9 月 11 日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。本公告可在南宫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网站查询，网址为：
<https://www.nangong.gov.cn/>。

特此公告。



南宫市人民政府 转用土地预公告

垂杨镇柴家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南宫市 2026 年度第 41 批次建设用地 2 号地块土地转用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转用范围

拟转用你村位于柴家庄村村东（东至：柴家庄村村地；西至：柴家庄村村地；南至：柴家庄村村地；北至：柴家庄村村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 0.2301 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确认为准。

二、转用目的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物流仓储用地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确认安排

拟于 2026 年 9 月 25 日开始，由垂杨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确认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转用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 2026 年 9 月 11 日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。本公告可在南宫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网站查询，网址为：
<https://www.nangong.gov.cn/>。

特此公告。

